

新乡市水利局

关于共渠大堤整治安全隐患的建议回复

我局深入践行“两个坚持、三个转变”防灾减灾救灾理念，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，筑牢水旱灾害防御底线，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收到《关于共渠大堤整治安全隐患的建议》后，我局高度重视，经过认真研究，现回复如下：

一是共渠大堤善河村段防洪标准是百年一遇，堤顶高程为78.48米，经电力部门复核，高压线与共渠堤顶高程的距离符合相关电力规范要求。二是我局派技术人员到共渠大堤善河村段进行了现场核查，经过现场查勘，在共产主义渠治理时，地理位置未发生改变。三是此后若出现大堤加高移动等情况，将及时与供电部门沟通，确保水利工程安全和供电安全。

